

【招标公告】岚泽大丰港年产30万吨绿色甲醇项目职业卫生“三同时”咨询服务
(招标编号: JYZB24356)

项目所在地区: 江苏省盐城市大丰市

一、招标条件

本岚泽大丰港年产30万吨绿色甲醇项目职业卫生“三同时”咨询服务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30万元,招标人为江苏岚泽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约30万元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岚泽大丰港年产30万吨绿色甲醇项目职业卫生“三同时”咨询服务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岚泽大丰港年产30万吨绿色甲醇项目职业卫生“三同时”咨询服务:

详见本招标公告第七项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 2024-07-29 08:30到2024-08-02 18:00

获取方式: 请投标申请人于2024年7月29日至2024年8月2日,每天上午8:30时至11:30时,下午14:30时至18:00时到江苏建友兴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盐城市大丰区黄海东路28号,恒达世纪新城18幢楼4楼)报名及领取招标文件,报名须携带授权委托书原件(注明邮箱及联系电话)、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注:各投标人可将上述报名材料扫描件发送至2728276751@qq.com,电话联系招标代理公司联系人李晓明领取招标文件,联系电话为15061603219。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4-08-08 15:30

递交方式: 递交纸质文件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 2024-08-08 15:30

开标地点: 江苏建友兴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会议室(盐城市大丰区黄海东路28号,恒达世纪新城18幢4楼)

七、其他

1、招标条件

江苏岚泽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岚泽大丰港年产30万吨绿色甲醇项目职业卫生“三同时”咨询服务已由相关部门批准实施，招标人为江苏岚泽能源科技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特邀请有兴趣的潜在投标人参加投标。

2、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

2.1.1 项目名称：岚泽大丰港年产30万吨绿色甲醇项目职业卫生“三同时”咨询服务

2.1.2 项目规模：本项目主要新建一套30万吨/年绿色甲醇装置及相关的配套装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项目红线范围内生物质气化装置、生物质贮运、生物质预处理、服务设施（办公楼、食堂、停车场）、气体净化装置、甲醇装置和配套的公用工程（给水及消防水站、循环冷却水站、泡沫消防站、除盐车站、回用水站、污水处理站、事故水池、动力站、空压站、总图运输、全厂供配电设施、全厂控制系统、全厂给排水管网、全厂外管、全厂通信、全厂消防）、辅助生产设施（甲醇罐区、氨罐区、天然气配气站、固体贮运设施、火炬、气体防护站、中央化验室、维修设施、辅助材料贮存设施、全厂信息化系统）、空分及厂外工程。

2.1.3 服务期：具体根据工程建设周期安排，其中《职业病危害预评价报告》在合同生效后，20天内完成职业病危害预评价报告的编制，并组织专家评审，根据评审意见修改报告，10天内完成职业病危害预评价报告的定稿；《职业病防护设施设计专篇》（职业病防护设施设计图纸由设计院提供）在完成职业病危害预评价报告定稿后，30天内完成职业病防护设施设计专篇的编制，并组织专家评审，根据评审意见修改报告，15天内完成职业病防护设施设计专篇的定稿；《职业病危害控制效果评价报告》（含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现场检测）在完成职业病防护设施设计专篇编制后，并在第一批项目竣工试生产1个月后，30天内完成职业病危害控制效果评价报告的编制，并组织专家评审，根据评审意见修改报告，15天内完成职业病危害控制效果评价报告的定稿，完成备案手续（按照行业主管部门规定执行）。

2.1.4 质量要求：中标单位确保编制的《职业病危害预评价报告》、《职业病防护设施设计专篇》（职业病防护设施设计图纸由设计院提供）、《职业病危害控制效果评价报告》（含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现场检测）通过专家评审。

2.2 招标范围：

（一）职业病危害预评价

- 1、合同生效之日起20天内完成职业病危害预评价报告的编制，并组织专家评审。
- 2、根据评审意见修改报告，10天内完成职业病危害预评价报告的定稿。

（二）职业病防护设施设计专篇

- 1、完成职业病危害预评价报告定稿后，30天内完成职业病防护设施设计专篇的编制，并组织专家评审。
- 2、根据评审意见修改报告，15天内完成职业病防护设施设计专篇的定稿。

（三）职业病危害控制效果评价

- 1、完成职业病防护设施设计专篇编制后，并在第一批项目竣工试生产1个月后，30天内完成职业病危害控制效果评价报告的编制，并组织专家评审。

2、根据评审意见修改报告，15天内完成职业病危害控制效果评价报告的定稿，完成备案手续（按照行业主管部门规定执行）。

（四）报告的编制质量应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的要求。

3、投标人应当具备的主要资格条件

3.1 职业卫生“三同时”咨询服务项目投标人须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

3.2 职业卫生“三同时”咨询服务项目负责人须为投标申请人本单位正式职工，并具有化工类高级及以上职称，2019年以来担任过化工项目的咨询服务负责人。

4、投标报名及招标文件领取

请投标申请人于2024年7月29日至2024年8月2日，每天上午8：30时至11:30时，下午14：30时至18:00时到江苏建友兴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盐城市大丰区黄海东路28号，恒达世纪新城18幢楼4楼）报名及领取招标文件，报名须携带授权委托书原件（注明邮箱及联系电话）、授权委托书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注：各投标人可将上述报名材料扫描件发送至2728276751@qq.com, 电话联系招标代理公司联系人李晓明领取招标文件，联系电话为15061603219。

5、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地点，开标时间、地点

(1)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4年8月8日15时30分（北京时间）

(2)投标文件递交地点：江苏建友兴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会议室（盐城市大丰区黄海东路28号，恒达世纪新城18幢4楼）。

(3)开标时间：2024年8月8日15时30分（北京时间）

(4)开标地点：江苏建友兴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会议室（盐城市大丰区黄海东路28号，恒达世纪新城18幢4楼）。

6、本项目对投标申请人的资格审查采用资格后审方式，由评标委员会根据招标文件进行评定,报名时不进行资格审查，由意向投标人自行判断是否符合投标资格。

7、本招标项目采用的评标方法：综合评估法，具体详见招标文件。

8、招标公告发布媒介：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9、联系方式

招 标 人：江苏岚泽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联 系 人：史超

联系电话：13661911745

联系地址：盐城市大丰区大丰港经济开发区 228 国道东侧悦达汽车（大丰）科创园 4 号商业办公楼

招标代理：江苏建友兴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 系 人：蒋华林

联系电话：15189285981

联系地址：盐城市大丰区黄海东路28号，恒达世纪新城18幢4楼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江苏岚泽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地 址： 盐城市大丰区大丰港经济开发区 228 国道东侧悦达汽车（大丰）科创园 4号商业办公楼

联 系 人： 史超

电 话： 13661911745

电 子 邮 件： /

招 标 代 理 机 构： 江苏建友兴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 盐城市大丰区黄海东路28号，恒达世纪新城18幢4楼

联 系 人： 蒋华林

电 话： 15189285981

电 子 邮 件： 979357354@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蒋华林（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